

习近平会见俄总统普京

新华社北京5月14日电(记者 刘华 涂铭) 国家主席习近平14日在钓鱼台国宾馆会见来华出席“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俄罗斯总统普京。

习近平指出,中俄两国是好邻居、好朋友、好伙伴。今年以来,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保持高水平发展,各领域合作取得一批新成果。今年是中俄友好、和平与发展委员会成立20周年和俄中友协成立60周年,双方制定丰富多彩的活动计划并积极落实,增进了两国人民相互了解和友谊,巩固了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的社会和民意基础。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俄两国发挥了大国担当,致力于推动有关热点问题政治解决进程,对维护地区及世界和平稳定发挥了重要的压舱石作用。

习近平强调,发展和深化中俄关系是两国的战略选择。无论国际风云如何变化,我们都要全力把两国关系发展好、维护好。双方要深化经贸、能源等传统领域合作,落实好重点项目;同时,开拓科技、创新等领域合作,推动两国务实合作提高水平,取得更多成果。我们要加强战略协作,共同促进世界经济持续稳定增长,推动国际和地区热点和平解决,完善全球治理体系,为世界和平稳定注入更多正能量。

习近平指出,2015年5月,中俄达成了“一带一路”建设同欧亚经济联盟对接的战略共识,得到联盟其他成员国积极响应和支持。2年来,对接合作稳步开展,进展显著。下阶段,中方愿同俄方共同推动对接合作不断收获实际成果,愿同欧亚经济联盟深化务实合作,推动对接项目落地。中俄要携手为上海合作组织自身发展以及助力“一带一路”建设同欧亚经济联盟对接创造良好条件。

普京首先祝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功开幕,称赞在当前国际形势下中方提出“一带一路”倡议并举办此次论坛非常及时,有助于促进各国经济交流合作。普京表示,俄中关系正高水平发展,两国高层交往频繁,政府部门及立法机构交流密切,双边贸易增长迅速,结构有所改善。俄方愿同中方一道,做好欧亚经济联盟同丝绸之路经济带发展战略对接,推进有关合作大项目落实。双方要深化贸易、能源、制造业、教育、地方、旅游、体育等合作。俄中在重大国际问题上积极沟通协调,相互支持,是国际社会的重要稳定因素。

两国元首就朝鲜半岛形势等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交换看法。王沪宁、栗战书、杨洁篪等参加会见。

习近平出席“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

(上接1版) 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累计超过500亿美元。中国企业已经在20多个国家建设56个经贸合作区,为有关国家创造近11亿美元税收和18万个就业岗位。四是资金融通不断“扩大”。中国同参与国和组织开展了多种形式的金融合作,这些新型金融机构同世界银行等传统多边金融机构各有侧重、互为补充,形成层次清晰、初具规模的“一带一路”金融合作网络。五是民心相通不断促进。参与国开展智力丝绸之路、健康丝绸之路等建设,在科学、教育、文化、卫生、民间交往等各领域广泛开展合作。

习近平指出,“一带一路”倡议顺应时代潮流,适应发展规律,符合各国人民利益,具有广阔前景。我们要乘势而上、顺势而为,推动“一带一路”建设行稳致远,迈向更加美好的未来。

第一,将“一带一路”建成和平之路。要构建以合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关系,打造对话不对抗、结伴不结盟的伙伴关系。各国应该尊重彼此主权、尊严、领土完整,尊重彼此发展道路和社会制度,尊重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要树立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营造共建共享的安全格局。

第二,将“一带一路”建成繁荣之路。推进“一带一路”建设,要聚焦发展这个根本性问题,释放各国发展潜力,实现经济

大融合、发展大联动、成果大共享。要深入开展产业合作;要建立稳定、可持续、风险可控的金融保障体系,创新投资和融资模式;要着力推动陆上、海上、天上、网上四位一体的联通,扎实推进六大经济走廊建设,建设全球能源互联网,完善跨区域物流网建设;要促进政策、规则、标准三位一体的联通。

第三,将“一带一路”建成开放之路。要打造开放型合作平台,维护和开放开放型世界经济,共同创造有利于发展的环境,推动构建公正、合理、透明的国际经贸投资规则体系。要维护多边贸易体制,推动自由贸易区建设,促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着力解决发展失衡、治理困境、数字鸿沟、分配差距等问题,建设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经济全球化。

第四,将“一带一路”建成创新之路。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建设21世纪的数字丝绸之路。要促进科技同产业、科技同金融深度融合,为互联网时代的各国青年打造创业空间、创业工场。要践行绿色发展新理念,共同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

第五,将“一带一路”建成文明之路。要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文明共存超越文明优越,推动各国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信

任,要建立多层次人文合作机制,推动教育合作,发挥智库作用,推动文化、体育、卫生务实合作,用好历史文化遗产,密切各领域往来。要加强国际反腐合作,让“一带一路”成为廉洁之路。

习近平强调,中国发展正站在新的起点上。中国将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一带一路”注入强大动力,为世界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中国愿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发展同所有“一带一路”建设参与国的友好合作,愿同世界各国分享发展经验,开创合作共赢新模式,建设和谐共存大家庭;将推动已达成协议的务实合作项目早日启动、早见成效;将加大资金支持,向丝路基金新增资金1000亿元人民币,鼓励金融机构开展人民币海外基金业务,规模预计为3000亿元人民币;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世界银行等其他多边开发机构合作支持“一带一路”项目;将积极同参与国发展互利共赢的经贸伙伴关系,建设“一带一路”自由贸易网络,中国将从2018年起举办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愿同各国加强中国合作,启动“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开展科技人文交流、共建联合实验室、科技园区合作、技术转移4项行动;帮助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发展中国家和国际组织建设更多民生

项目;将设立“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后续联络机制,成立财经发展研究中心,促进中心,合作设立多边开发融资合作中心、能力建设中心,打造人文合作新平台。

习近平最后指出,“一带一路”建设植根于丝绸之路的历史土壤,重点面向亚欧非大陆,同时向所有朋友开放。“一带一路”建设将由大家共同商量,建设成果将由大家共同分享。“一带一路”建设是伟大的事业,需要伟大的实践。让我们一步一步一个脚印推进实施,一点一滴抓出成果,造福世界,造福人民。

俄罗斯总统普京、土耳其总统埃尔多安、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也在开幕式上致辞。

马凯、王沪宁、刘延东、刘奇葆、汪洋、孟建柱、栗战书、郭金龙、杨晶、王晨、杨洁篪、郭声琨、王勇、万钢、周小川、梁振英等出席开幕式。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是中国首倡举办的“一带一路”建设框架内层级最高、规模最大的国际会议,主题是“加强国际合作,共建‘一带一路’,实现共赢发展”,由开幕式、领导人圆桌峰会、高级别会议三部分组成,包括29位外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内的来自130多个国家和70多个国际组织约1500名代表出席此次高峰论坛。

(上接3版) 健全军民融合体制机制,完善军民融合组织管理体系,探索军民科技资源相互开放、双向服务、融合共享的办法,研究建立军民融合需求体系,建设军民融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国防领域和民用领域科技成果、条件、人才、信息等要素交流融合。支持在皖军工科研院所和企业改革,探索改革国防知识产权归属与利益分配机制,鼓励军工科研院所组建企业集团,鼓励符合条件的各类主体和社会资本参与军工企业改组改制,推动符合条件的军工企业上市和军工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支持民口高新技术企业进入国防科研领域。

(四)提升各类主体创新能力,夯实创新发展基础。进一步明晰各类创新主体的角色定位和发展需求,精准配置创新资源,强化协同创新,系统提升创新能力。1.培育壮大创新型企业。实施创新型企业百强计划,培育一批创新能力突出、引领产业发展的创新型企业。按成熟期、成长期、初创期三种类型,加快培育和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科技小巨人企业,成为行业“单打冠军”和“配套专家”。支持企业新建一批重点(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逐步实现骨干企业创新平台全覆盖。全面落实普惠性优惠政策,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国有科技型企业研发和分红激励以及股权激励税收等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调动企业及其人才创新创业积极性。提高科技企业在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中的比重,对科技研发、收购创新资源、业态创新转型等相关费用,经认定可视同考核利润。提高政府创新规划、计划、专项等专家咨询组中产业专家、企业家的比例。鼓励领军企业联合中小企业和高等院校系统布局创新链,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帮助企业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税费负担、社会保险费、财务成本、电力价格、物流成本等,大幅度减轻企业负担。

2.推进一流大学和科研院所建设。实施“双一流”和高水平大学建设工程,深化省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在资金分配、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承接、人才队伍建设、研究生招生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支持中国科技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支持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优势学科建设,形成若干优势学科集群和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分类建设一批特色高水平大学、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和技能型高水平大学。深化科研院所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改革,明晰科研院所功能定位,健全现代科研院所制度。科研院所重要重点加强公益性、公益、可持续发展相关研究,增加公共科技供给。支持有条件的科研院所特别是中央驻皖科研院所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建设综合性、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基地,组建产业技术研发集团,增强在基础前沿和行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中的骨干引领作用,更好地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3.加快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围绕区域和产业重大技术需求,加速科技成果转化,采取“政府支持、企业参与、市场化运作”方式,建设一批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运行机制灵活、实行企业化管理的新型研发机构。支持科大先进技术研究院、合工大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中科院皖江新兴产业发展技术中心、中科院淮南新能源研究中心、芜湖汽车产业技术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和协同创新平台加快发展,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研发、技术转移及成果转化服务和工程化示范推广。

4.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立科技成果信息共享与发布体系,及时

向社会提供科技成果和相关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市场化服务,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网上技术市场平台,建设一批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承接国际技术转移的服务机构,大力发展研发设计、创业孵化、检验检测、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科学技术普及等科技服务,搭建科技成果中试熟化、转移转化示范区、产业化基地等载体,培育职业化技术经纪人队伍,形成服务产业化、功能社会化的转移转化网络。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政策,建立科技成果转化绩效评估体系和年度报告制度,推进科技成果转化评价试点,优化科技成果转化环境。

(五)实施科技重大专项,支撑跨越式发展。围绕经济和产业发展亟需的科技共性问题,部署实施一批科技重大专项,着力攻克关键核心技术,抢占事关长远和全局的科技战略制高点。

面向2020年,省市联动,统筹实施新型显示、智能语音、高性能专用集成电路、机器人、高档数控装备、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装备、新能源汽车、新材料、量子通信、基于大数据的科技服务业、生物医药、环境保护与治理、高端医疗器械、生物育种、农产品精深加工、智能农业、现代农业装备、农业生态环保等科技重大专项,研发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提升产业竞争力。

(六)建设高水平人才队伍,激发创新活力。实施更加开放、灵活、有效的人才政策,着力创新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统筹推进人才队伍发展,切实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创新优势、产业优势、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

1.加快高层次创新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统筹实施各类人才计划,强化与省重大产业项目的衔接配套,引进培育一批科技领军人才,打造一批具有产业引领力、影响力的高层次人才队伍。突出“高精尖缺”导向,采取柔性引进、项目引进、专项资助引进等方式,对我省急需紧缺的特殊人才,实行特殊政策、精准引进,开辟特殊支持渠道,妥善解决引进人才的配偶(子女)工作(上学)问题。加快技工大省建设,提倡“工匠精神”,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引导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培养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完善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引进和激励机制,不断提高技术工人经济待遇和社会地位,推进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实施万名技师计划。扶持发展一批社会化引才平台,对引才平台进行资助奖励,进一步加大市场化引才引智力度。

2.大力培养创新型企业家。组织实施省属企业“538英才工程”,优秀企业家加强高校创新型企业家培养计划。培育民营新生代企业家培训,完善职业经理人认证培训体系,提高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市场化选聘比例。建立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信息库。

3.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贯彻落实《中共安徽省委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皖发〔2016〕45号),健全人才评价、流动、激励机制,最大限度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分类推

省委省政府印发《安徽省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实施方案》

等方面加大保障力度。

(一)改革创新治理体系。完善创新决策咨询机制。加快建立科技咨询支撑行政决策的科技决策机制,加强科技决策咨询系统,建设高水平科技智库,建立高层次、常态化的创新对话、咨询制度。转变政府创新管理职能,深入推进科技领域“放管服”,合理定位政府和市场功能。强化政府战略规划、政策制定、环境营造、公共服务、监督评估和重大任务牵引等职能。对于竞争性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开发,交由市场和企业来决定。加强科技管理干部队伍队伍建设,适应科技经济融合发展需要,加快培养和和使用一批既熟悉科技也熟悉经济和金融工作的复合型干部,选拔一批科技管理干部到基层和经济一线挂职锻炼。建立创新治理的社会参与机制,发挥各行业协会、基金会、科技社团等在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中的作用。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改革。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的科技管理和运行机制。市场导向明确的科技项目由企业牵头、政府引导、联合高等院校实施。建设公开统一的省级科技计划管理平台,依托专业机构管理科研项目,构建覆盖全过程的监督和评估制度,建立以科技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分类评价体系。国有企事业单位对完成、转化职务科技成果作出重要贡献的人员给予奖励和报酬的支出,不受当年本单位工资总额和绩效工资总额限制,不纳入本单位工资总额基数。改革竞争性研发类科研项目

和资金管理,提高项目单位科研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自主权。完善科技项目间接成本补偿机制,提高人员费用比例,对劳务费不设比例限制,科研资金实行分类管理,横向经费按照合同约定管理使用。简化科技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扩大高等院校所采购自主权。推进科技资源向全社会开放共享,采取财政补贴方式,鼓励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用,推进研发和检验检测平台、科技基础设施等开放共享。

(二)加大财税投入保障力度。多渠道增加创新投入,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强化整体设计,积极运用互联网手段、大数据技术,优化配置现有各类创新资金、创新平台、创新人才,形成创新资源的集成放大效应。优化整合财政科技计划,梳理整合现有各类科技计划(专项),推进科技经费管理改革,坚持以后补助和奖励为主,通过绩效挂钩、以奖代补、贷款贴息、创业投资、担保等多种扶持方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全面落实支持企业创新的财税优惠政策,按国家要求逐步将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的投入方式转变为以普惠性政策为主,注重财税、金融、投资、产业、贸易、消费等政策与科技政策的配套。

(三)促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科技信贷产品和服务模式,支持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争取投贷联动、股权众筹等试点。加强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持续推进“4321”政银担合作机制创新,“税融通”、原创过桥资金等政策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做到应保尽保、应贷尽贷。持续放大现有产业发展基金规模,通过股权投资、兼并重组、跨国并购、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等形式,加大对我省高新技术企业的投资力度。进一步完善科技保险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保险公司设立科技保险专

门,建立科技知识产权保护预警防范机制,探索建立专利、商标、版权“三合一”综合执法机制,加大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惩处力度。完善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支持在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产业集聚区建立快速维权援助中心。提高专利创造质量,提升专利产业化水平,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和企业。加快建设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知识产权信用担保机制,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推进芜湖等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试点市建设。加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海外布局和风险防范,提高企业应对知识产权国际纠纷能力。

深入实施质量品牌升级工程。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开展质量标杆和领军企业示范行动,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技术和方法,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建设,培育一批竞争力强、附加值高、美誉度好的知名品牌,推动安徽品牌向中国品牌、世界品牌升级,加强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四大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一批质量公共服务平台。大力推进商标品牌建设,支持企业争创驰名商标和国际国内名牌,支持“走出去”企业使用自主商标品牌。加大质量品牌宣传保护力度,加强质量品牌建设。

营机构,创新科技保险产品,为科技企业、科研项目、科研人员提供全方位保险。积极发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产业发展基金等各类股权投资,各级政府逐步设立相关基金,鼓励海内外天使投资人、创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投资银行落户安徽,大力推进优质科技型企业上市(挂牌),再融资和并购重组,形成覆盖企业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的全生命周期融资链条,实现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精准对接。

(四)提高开放创新水平。开展更高层次的科技合作,更加积极主动地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实施“领军企业引进计划”,建立省、市、县联动机制和符合国际通行规则的成果分享机制,推动重大领军企业项目落地。积极引进国内外科研机构,跨国公司等各类研发机构,共建实验室和人才培养基地等,联合开展产业核心技术攻关。鼓励支持我省企业围绕产业链布局,到境内外投资、并购、参股创新型企业和研发机构,获取国际品牌和核心技术、人才、专利,提升技术实力和产业竞争力。支持我省企业和高等院校所参与国际大科学工程建设,建设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和联合实验室,对国有企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到新兴产业发达国家考察交流开辟绿色通道。探索海外人才通过互联网等新形式参与本地项目研究。推进建设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支持国家级开发区与发达地区、“一带一路”沿线等国家和地区共建合作园区。

(五)实施知识产权、标准、质量和品牌战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加快发展,建立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制度。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主导作用,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审判体制改革,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法院,全面推行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刑事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保护预警防范机制,探索建立专利、商标、版权“三合一”综合执法机制,加大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惩处力度。完善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支持在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产业集聚区建立快速维权援助中心。提高专利创造质量,提升专利产业化水平,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和企业。加快建设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知识产权信用担保机制,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市场化风险补偿机制,推进芜湖等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试点市建设。加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海外布局和风险防范,提高企业应对知识产权国际纠纷能力。

深入实施质量品牌升级工程。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开展质量标杆和领军企业示范行动,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技术和方法,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建设,培育一批竞争力强、附加值高、美誉度好的知名品牌,推动安徽品牌向中国品牌、世界品牌升级,加强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四大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一批质量公共服务平台。大力推进商标品牌建设,支持企业争创驰名商标和国际国内名牌,支持“走出去”企业使用自主商标品牌。加大质量品牌宣传保护力度,加强质量品牌建设。

(六)培育良好的创新环境。加大科技法律法规宣传贯彻落实力度,建立创

新政策协调审查机制,及时废止有违创新规律、阻碍新兴业态发展的法规和政策条款,研究制定激励的含金量更高的政策举措。落实激励创新的后补助政策,释放创新型省份建设“1+6+2”、创新驱动发展工程等政策的叠加效应。进一步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使用、处置、收益管理,担任高等院校等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单位的正职领导,可以按规定获得现金奖励;担任其他领导职务的,可以按规定获得现金、股份或者出资比例等奖励和报酬。为科研人员大幅度松绑助力,把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尚无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创新工作中的无意过失,区分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督查和审计工作要重点关注财政科研项目

预算和资金主管部门落实简化项目预算编制、下放直接费用预算调剂权,大幅提高人员费用比例,增加用于人员激励的绩效支出等情况。关注各级政府财政、发展改革、教育、国土环保等部门落实简化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扩大高等院校基建项目自主权、简化用地和环评等手续情况;重点关注高等院校所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差旅会议管理规定、优化教学科研人员出国审批程序、强化自我约束意识、完善内控机制情况。科技、财政和审计部门要解放思想、科学管理,根据科研项目所处的创新链的不同阶段和产业的的不同领域,建立遵循科技创新规律、符合科技事业发展实际的科研项目预算、财务管理制度和绩效评价体系,积极营造“诚实守信、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宽松氛围。大力开展科普惠民活动,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到2020年,力争全省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七)加强组织领导。牢固树立创新驱动第一动力,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理念,建立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明确任务分工,坚定不移推动各项部署落地生根。各市委、市政府(市、区)建立健全相关组织推进机制。

(八)加强协同配合。省直各有关部门、各市要根据本实施方案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强化“省抓推动、市县为主体、部门服务”的责任机制,完善部省、省市、部门之间创新会商沟通机制,加强工作联动,形成协同发力的工作格局。

(九)加强考核评价。完善地方党政领导科技进步目标责任制,把科技进步贡献率、投入产出率和科技创新能力等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体系,把科技考核指标分解到市县相关部门,形成多部门合力实施创新驱动的推进机制。对应保尽保、应贷尽贷、财政经费支持增长、项目管理、科技成果转化效果、科技考核指标分解、高新技术企业 and 产业发展等情况定期督查,开展国有控股金融和担保机构、天使基金、产业基金、风投基金等投资项目数和绩效的“双考核”。进一步完善以产业成果、科技成果、人才成果、改革成果为核心的创新调查、监测和统计机制,构建适应创新驱动发展需求的评价指标体系。

(十)加强宣传引导。及时宣传报道创新驱动发展的新进展、新成效、新经验,加大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及其配套政策宣传力度,营造鼓励支持创新的良好氛围和舆论,弘扬科学精神,提高全社会创新意识,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成为全社会的广泛共识和自觉行动。

(六)培育良好的创新环境。加大科技法律法规宣传贯彻落实力度,建立创